

温州市委托组织采购

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MYWZ-20200106002

采购项目：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水暖五金件维修

采购方式：委托竞争性谈判采购

采购人：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代理：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

目 录

采购邀请函	2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一、说明.....	6
二、谈判文件.....	6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9
五、委托竞争性谈判.....	10
六、定标及授予合同.....	12
七、其他.....	13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14
第三部分 附件	17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第五部分 评审原则及方法	33

注：谈判文件中加“▲”并加下划线的条款，为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谈判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谈判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采购邀请函

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委托,就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水暖五金件维修进行委托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谈判。

一、采购编号:MYWZ-20200106002

二、采购组织类型:委托中介

三、采购方式:委托竞争性谈判

四、项目概况(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谈判文件):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水暖五金件维修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六、谈判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1、谈判文件发售时间:2020 年 1 月 7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2、获取谈判文件地点: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建设大厦 20 层)

3、谈判文件售价(元):400(售后不退)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 月 13 日 13:30

提交地点: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济海楼 450 房间(温州市龙湾区滨海二十三路与金海二道交叉口)

2、开标时间:2020 年 1 月 13 日 13:30

开标地点: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济海楼 450 房间(温州市龙湾区滨海二十三路与金海二道交叉口)

八、其他事项:

购买谈判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 1、供应商介绍信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以上资料中所需证件、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并将上述资料整理后装订成册,方可领取谈判文件。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单位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滨海二十三路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0577-8890099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点：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建设大厦 20 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419488, 13958869067

传真：0577-88419488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7 日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水暖五金件维修
2	采购编号	MYWZ-20200106002
3	项目性质	自行委托组织采购，非政府采购项目
4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单位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滨海二十三路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0577-88900998
5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建设大厦 20 层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577-88419488，13958869067 传真：0577-88419488
6	采购内容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水暖五金件维修； 具体采购内容及详细技术要求见谈判文件相关部分。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8	限制参加说明	1、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9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
10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1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1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证书原件除外
14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 90 天。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 月 13 日 13:30 递交地点：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济海楼 450 房间（温州市龙湾区滨海二十三路与金海二道交叉口）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济海楼 450 房间（温州市龙湾区滨海二十三路与金海二道交叉口）
17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 人及 3 人以上单数。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按规定组建。
18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为：“指定媒体”）	1、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公告、更正公告（若有）、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若有）、中标（或成交）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谈判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2、指定媒体：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学校网站。
19	其他说明	1、采购公告、公告附件、谈判文件、“政采云”平台中如有前后不一致的，一律以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本谈判文件涉及的时间为“北京时间”； 3、本谈判文件涉及的货币为“人民币”； 4、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5、中标（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备案（邮箱：389889478@qq.com），否则会影响合同款的支付。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适用于谈判文件载明项目的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潜在供应商：有意向参加本项目响应该谈判的供应商。
4. 供应商：是从采购代理机构处按规定获取谈判文件，并按照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
5. 供应商代表
 - 5.1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单位负责人，须持有《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5.2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 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 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6.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与参加委托竞争性谈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现场勘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7.1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9. 询问

潜在供应商或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如有疑问，可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参考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0.1 在投标截止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需要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会在谈判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更正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

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更正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0.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谈判文件与澄清或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0.3 澄清（更正）公告作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的书面形式。潜在供应商或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及时关注谈判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上的相关信息，否则产生不利由其自行承担。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谈判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 响应文件的构成：

13.1 响应文件由下列部分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函	附件一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二
3)	商务报价明细表	附件三
4)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四
a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b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c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	
5)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五
6)	产品上游生产厂家备案登记表	附件六
7)	人员配置、售后服务、优惠承诺等	附件七
a	项目经理及团队	
b	售后服务及保障措施	
c	优惠承诺	
8)	资信证明文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附件八
a	供应商经济实力、社会信誉、公司整体实力情况介绍	
b	供应商财务报表、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c	供应商相关资质、资信证明、其他相关证书	

d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9)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说明：供应商可在谈判文件中对采购内容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谈判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采购人满意，同时在偏离表中作出详细说明。

13.2 响应文件格式

- 1)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装订成册，**不允许以活页夹形式装订响应文件。**
- 2) 响应文件应有目录以及页码，以便谈判小组检索。
- 3) 所有响应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等外）应按 A4 规格制作。
- 4)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 5)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字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14. 报价

14.1 供应商以综合下浮率进行报价。

14.2 供应商必须按第三部分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商务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4.3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4.4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项货物、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14.5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审，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15. 投标保证金及赔偿损失金

15.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不免除供应商相应的赔偿责任。

15.2 赔偿损失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整。

15.3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向其收取赔偿损失金：

- (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成交供应商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甲方签订合同；
- (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4)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后要求退出谈判的；
-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经谈判小组确认属实的。

※上述赔偿损失金不能抵偿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其投标无效。

16.2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6.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

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7.1 供应商应提供一式四份的响应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每套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

17.3 响应文件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代表在修改和增删处旁签署或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方才有效。

17.4 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在关键的技术、商务条款上表述不清楚，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8.1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密封，且在密封袋上标明“响应文件”字样。封口处贴上封条，启封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署。封皮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18.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18.3 为了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的政策，建议响应文件双面打印，并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谈判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且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到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9.2 在递交响应文件同时手持递交以下证明文件，由谈判小组确认投标资格：

- 供应商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如企业单位负责人委派供应商代表的，需提交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如密封在响应文件中，在响应文件开启后经谈判小组查验符合要求亦为有效）。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申请要求，应当以原件书面形式并由供应商代表签署，或者加盖供应商

单位公章方可生效，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无效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供应商口头、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提交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0.2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根据谈判小组要求，提交的有关澄清、说明、补充、更正响应文件以及最后报价响应文件等资料，均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21.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1.2 未购买谈判文件；

21.3 未密封或未装订的响应文件及由于包装不妥在送达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响应文件；

21.4 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五、委托竞争性谈判

22. 谈判小组

采购人依法组建谈判小组。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人员透露。如果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4. 谈判程序以及评审标准和方法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并配合采购代理机构核验其身份信息，否则视同未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4.2 参加开标大会的供应商应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未参加开标大会，但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应补签《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4.3 开标时，首先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响应文件并清点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评审地点。

24.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随响应文件一同提交的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及响应文件所提交证明材料是否能证明符合本项目对供应商资格的实质性要求。

2)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 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

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供应商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谈判小组审查判断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谈判小组否决，被否决的响应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①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②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③ 违反谈判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 ④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⑤ 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的；
- ⑥ 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中主要采购标准、采购要求的；
- ⑦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⑧ 下浮率小于 0%的；
- ⑨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⑩ 授权代表没有单位负责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 ⑪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相关证书、材料经谈判小组认定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 ⑫ 谈判小组认定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5 澄清有关问题

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供应商代表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谈判小组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供应商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谈判小组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谈判小组将按照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进行认定。

3)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①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② 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条中第 1)、2) 款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6 **供应商的第一次谈判报价只在谈判小组内公开。**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封闭式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合格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

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收到修改谈判文件的书面通知后，可以决定是否继续参加谈判活动。谈判轮次最多不得超过 3 轮。

24.7 根据谈判结果要求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给出最后报价（不得低于第一次谈判报价，另有决议的除外），统一交由采购代理工作人员。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8 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4.9 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详见本谈判文件《评审原则及办法》。

25. 邀请各供应商入场，唱读各供应商最后报价。唱读结束后，供应商代表应对唱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

26.1 本次采购由谈判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26.2 中标（或成交）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中标（或成交）的书面形式。

2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

六、定标及授予合同

28. 确认成交供应商

28.1 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8.2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内容数量的权力

30.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采购内容的数量和服务在一定幅度范围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和其他的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1. 签订合同

31.1 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 31.2 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成交供应商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成交供应商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 31.3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供应商和谈判小组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32. 履约保证金
- 32.1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七、其他

33. 质疑与投诉
- 34.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包括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环节的质疑。**
- 3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投诉人投诉时，应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由本人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投诉书应说明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投诉人对投诉书的真实性负责，恶意投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和民事责任。
3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5.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人民币 5000 元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之前将代理服务费用均摊支付给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 35.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可以是现金、转账。
- 35.3 账号信息
- 户名: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 帐号:201000057854560
- 开户银行:温州瓯海农商银行新桥支行
- 联行号: 402333041314
- 财务电话: 0577-88412221 徐女士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注：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采购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在公开、公平、公正采购的基础上，乙方作为甲方本次水暖五金件维修类产品的入围单位之一，为明确双方责任，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现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水暖五金件维修类产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供货方式：采购人分批次提出订单，供货方按照该次订单给予供货。

二、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一年，采用 1+1+1 方式。在合同期满后如中标供应商达到采购人各项考核目标，采购人有权在经双方协商后，将合同期限顺延 1 年，最多续签 2 次。甲方对本条款具有决定权。

三、供货要求及结算方式：

1、合同生效后，根据实际数量按月或按季付款。付款时，成交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一份完整清单，并附正式发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2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付清费用。

2、乙方按照甲方所报数量按时保质供货到指定地点。若甲方出现紧急订货等特殊情况，乙方承诺按甲方的要求及时送达指定的地点；

3、调价方式的约定：

（1）在首次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供货期后，甲方将根据产品的市场价格波动情况采取按月或按季调整，调整日在当月或当季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甲方结合各科室反馈情况，通过对入围供应商比价比质确定下一期供应商和供应价格，次月或次季执行。

（2）如单位时间内价格浮动超过±2%的波动，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由甲方工作人员审议后重新统一定价、另行确定供应商。

4、供货品质按照：

（1）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

（2）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5、签订本合同之前，甲方确认乙方已按谈判文件要求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乙方发生履约责任问题时，甲方将书面报告要求乙方进行相应赔偿。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按合同要求凭乙方所在单位的财务统一发票，以支票（汇票）的方式及时支付货款；

2、甲方在乙方产品供货过程中给予积极配合；

3、如果乙方在供应过程中质量、数量、卫生、服务承诺能兑现，科室反映良好，在下一年度竞标中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有效资质证件，合同期内发生证件更改等事项应及时到甲方更换原有证件复印件；

2、乙方必须根据要求按时、按量、配送产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标准。

3、乙方承诺的服务必须兑现；

4、乙方送货车辆及专职人员必须达到卫生部门的要求，进入甲方学校内，严格遵守校内各项规章制度，若有违规，责任自负；

5、乙方在产品供货的过程中遇到不可抗力因素时，必须在第一时间利用电话等方式通知甲方，并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满足甲方所提出的合理要求；

6、如乙方提供的产品被甲方服务对象投诉属实，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如乙方被政府有关部门或媒体曝光，当即取消本协议，甲方同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力；

7、甲方在使用乙方商品的过程中，若发生质量、卫生、服务等方面的问题，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内赶赴现场与甲方有关人员一起分析原因，积极处理。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由乙方承担；

8、甲方可对乙方的商品送质监部门进行检验，若检查结果符合国家标准及样品要求，则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若检查结果不符合国家标准及样品要求，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协商赔偿事宜；

9、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管理办法，如有违反则自愿承担甲方的处罚，直至取消本合同。

10、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履行合同的义务。

五、其他：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2、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未尽事宜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4、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的内容，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6、双方对违约责任的处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第三部分 附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响 应 文 件

开标时启封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供应商单位：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日期：_____

投 标 函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按“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并已密封装袋。

我方已完全明白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二）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方满足以下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六）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七）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八）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愿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如中标），并可向我方收取赔偿损失金，同时继续承担其他一切法律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解释：
 - (1) 提供虚假材料（承诺）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7) 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九) 所有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不提供此函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其投标无效。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名称	第一次综合下浮率	第一次综合下浮率大写	下浮率执行期
1	水暖五金件维修	_____ %	百分之_____	一个季度

说明：

- 1、以上报价的下浮率填写要求：如下浮率为 15.06%的大写为“百分之壹拾伍点零陆”，如下浮率为 5.6%的大写为“百分之伍点陆”，大写与小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本页大写与下页《商务报价明细表》不符的以本页大写为准。
- 2、下浮率=（当前市场价-供应价格）/当前市场价×100%，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 2 位。供应价格指包括运输、搬运、卸货、税金、管理费、保险费等一切费用，不包括投标中承诺（若有）的其他优惠。当前市场价指离投标日最近日期的市场价，同一产品若有总公司定价、生产企业定价、市场管理部门备案定价、物价局核定价等多个定价的以最低值认定。
- 3、本开标一览表不允许出现空白、部分空白、模糊辨识不清等情况，否则可能导致出现废标等情况。
- 4、本开标一览表不允许涂改，涂改请签字代表签名确认或盖章确认。

▲不提供此表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其投标无效。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商务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类别	种类	品牌	规格	数量、单位	当前市场价	供应价格	下浮率
热水器喷头	第一种	奥佐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二联单把面盆龙头	第一种	集福多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单冷面盆龙头	第一种	集福多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自动喷漆	第一种	金贝壳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窗户扣	第一种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闭门锁	第一种	奈我何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面盆下水	第一种	莱卡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玻璃胶	第一种	中天各克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执手锁	第一种	金慧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球形锁	第一种			1个			
	第二种			1个			
	第三种			1个			

冲水阀	第一种	泉州金光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三角阀	第一种	泉州金光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水龙头	第一种	泉州金光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电线	第一种	温州一厂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空气开关	第一种	正泰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开关面板	第一种	正泰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电胶布	第一种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PVC 管	第一种	兴华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灯管	第一种	阳光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镇流器	第一种	阳光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电扇	第一种	艾美特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吊扇	第一种	海鸥		1 个			
	第二种			1 个			

	第三种			1 个			
电缆	第一种			1 米			
	第二种			1 米			
	第三种			1 米			
第一次综合下浮率(平均值)							

备注：

1、某类能提供多于 3 种产品的在表格中插入行。

2、品牌、规格等内容应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3、当前市场价指离投标日最近日期的市场价，同一产品若有总公司定价、生产企业定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定价、物价局核定价等多个定价的以最低值认定。若采购人发现响应文件中的当前市场价未按最低值如实填报时，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的月度结算单中发现市场价虚高问题时按合同规定处理。

▲不提供《商务报价明细表》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其投标无效。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资格证明文件

(一)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温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单位负责人_____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黏贴处

说明：

- 1、供应商：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
- 2、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二)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单位名称		电话		主管部门		企业负责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企业性质		授权代表		职务		
单位简介及机构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各人员构成情况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指标名称		实际完成	
							总产值	万元	总产值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主要业绩			
	固定资产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万元					
				非生产性	万元					

(三)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附件五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内 容	谈判文件 规定要求	响应文件 对应条款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技术规格				
商务条款				

说明：

- 1. 如不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谈判文件。
- 2. 如出现偏离，供应商务必如实填写此表，“响应文件对应条款”栏不得复制粘贴，所投内容必须对照谈判文件要求详细填写说明，否则存在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提供此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其投标无效。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六

产品上游生产厂家备案登记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标的产品	上游生产（加工）厂家
1		1.
2		1.
3		1.

填表说明：

- 1、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产品作为第一备案生产（加工）厂家，在本表后附上相关备案生产（加工）厂家授权书、合作协议或订货合同等证明材料；
- 2、各标的产品的备案生产（加工）厂家数量1-3家（不得超过3家），在供货时如有更换必须提前向采购人提交报告，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实施；
- 3、标的产品不止3类的，可以按实际情况修改本表。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人员配置、售后服务、优惠承诺等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一) 项目经理及团队
- (二) 售后服务
- (三) 优惠承诺

资信证明文件

- (一) 供应商经济实力、社会信誉、公司整体实力情况介绍
- (二) 供应商财务报表、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三) 供应商相关资质、资信证明、其他相关证书
- (四)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格式如下）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用户联系人/联系方式

注：

1.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2. 此表所填业绩为供应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须后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以合同文本为准。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水暖五金件维修清单内容

序号	物品名称	品牌	单位	备注
1	热水器喷头	奥佐	个	一系列
2	二联单把面盆龙头	集福多	个	一系列
3	单冷面盆龙头	集福多	个	一系列
4	自动喷漆	金贝壳	个	一系列
5	窗户扣		个	一系列
6	闭门锁	奈我何	个	一系列
7	面盆下水	莱卡	个	一系列
8	玻璃胶	中天各克	个	一系列
9	执手锁	金慧	个	一系列
10	球形锁		个	一系列
11	冲水阀	泉州金光	个	一系列
12	三角阀	泉州金光	个	一系列
13	水龙头	泉州金光	个	一系列
14	电线	温州一厂	个	一系列
15	空气开关	正泰	个	一系列
16	开关面板	正泰	个	一系列
17	电胶布		个	一系列
18	PVC 管	兴华	个	一系列
19	灯管	阳光	个	一系列
20	镇流器	阳光	个	一系列
21	电扇	艾美特	个	一系列
22	吊扇	海鸥	个	一系列
23	电缆	国标	米	一系列

二、服务要求

- 1、供货质量要求：供应的货品应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如货品无法满足采购人使用，必须给予更换货品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
- 2、如果需要更换耗材、配件时，需告知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当面拆除要更换耗材、配件的原包装，更换下来的耗材、配件由成交人自行处理。
- 3、耗材、配件送达后，成交人需教会采购人各类耗材、配件的使用及安装方法，以便采购人对各类耗材、配件的日常替换操作。
- 4、成交人提供的耗材或配件发生故障或采购人原有设备因使用了成交人提供的耗材或配件而发生故障的，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成交人应 2 个工作日内派人上门维修。

5、供货时效要求：采购人提出购货订单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在 4 小时内给予响应，并在 2 个工作日内给予供货，并提供免费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

6、供货方式：采购人分批次提出订单，供货方按照该次订单给予供货。

7、供货验收要求：到货时开箱验收，如有出现破损、启封等不予以验收。

8、服务期限：1 年，采用 1+1+1 方式。在合同期满后如中标供应商达到采购人各项考核目标，采购人有权在经双方协商后，将合同期限顺延 1 年，最多续签 2 次。甲方对本条款具有决定权。

三、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对提供货物实行两年保修，终身维护。在保修期内，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均享受包修、包换服务：

2、包修：保修期内的零配件及设备由供应商负责包修。

3、包换：同一缺陷经两次修理未能达到质量标准的，供应商将予以更换配件。

4、售后服务点设置情况：包括地址、联系人、电话等信息，若变更，供应商应及时提供最新信息至采购人及最终用户。

第五部分 评审原则及方法

一、总 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审。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项目质量，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定，编写评审报告。

二、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评审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谈判小组成员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审纪律，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三、评审办法

1.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后，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 a. 按照最后报价（即综合下浮率）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b. 评标价相同的，抽签确定。
2. 若有效供应商有 3 家及以上时，推荐 3 家成交候选人；有效供应商少于或等于 2 名时，本项目可转入协议谈判或采用其他方式，由同批谈判小组评审定标。

四、定标办法

本次采购由谈判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如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谈判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由采购人按评标办法重新排列候选人。

五、供应商义务

供应商应随时接受谈判小组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